

證券及期貨從業員資格考試

卷一 基本證券及期貨規例

考試綱要（於 2024 年 3 月 1 日起生效）

第 1 章：香港金融業監管概覽

- 1 金融產品與服務及其監管
- 2 監管當局
- 3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（“證監會”）
- 4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（“香港交易所”）
- 5 香港金融市場的參與者及中介人

第 2 章：相關香港法例及《公司條例》的原則

- 1 香港法律制度概述
- 2 《公司條例》及相關事宜

第 3 章：《證券及期貨條例》

- 1 背景
- 2 第 I 部－導言
- 3 第 II 部－證監會－其架構、目標、職能、權力及責任
- 4 第 III 部－交易所公司、結算所、交易所控制人、投資者賠償公司及自動化交易服務
第 IIIA 部－場外衍生工具交易
- 5 第 IV 部－投資要約
- 6 第 IVA 部－開放式基金型公司
- 7 第 V 部－發牌及註冊
- 8 第 VI 部－關乎中介人的資本規定、客戶資產、紀錄及審計
- 9 第 VII 部－中介人的業務操守
- 10 第 VIII 部－監管及調查
- 11 第 IX 部－紀律
- 12 第 X 部－干預的權力及法律程序
- 13 第 XI 部－證券及期貨事務上訴審裁處

- 14 第 XII 部－對投資者的賠償
- 15 第 XIII 部－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
第 XIV 部－關於證券及期貨合約交易等的罪行
- 16 第 XIVA 部－披露內幕消息
第 XV 部－權益披露
- 17 第 XVI 部－雜項條文
- 18 第 XVII 部－廢除及有關係文

第 4 章：發牌及註冊與附屬法例

- 1 《證券及期貨條例》的發牌及註冊規定
- 2 資本規定
- 3 客戶證券
- 4 客戶款項
- 5 備存紀錄
- 6 向客戶提供成交單據、戶口結單及收據
- 7 審計
- 8 在《證券及期貨條例》下的受規管活動
- 9 場外衍生工具交易匯報及備存紀錄責任
- 10 場外衍生工具交易結算
- 11 開放式基金型公司

第 5 章：業務操守與客戶關係

- 1 引言
- 2 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持牌人或註冊人操守準則》
- 3 《基金經理操守準則》
- 4 《企業融資顧問操守準則》
- 5 《提供信貸評級服務人士的操守準則》
- 6 《開放式基金型公司守則》
- 7 《股份登記機構操守準則》

第 6 章：業務運作與常規

- 1 引言
- 2 《適用於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持牌人或註冊人的管理、監督及內部監控指引》
- 3 防止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
- 4 電子交易及另類交易平台
- 5 《個人資料（私隱）條例》
- 6 合規及管治
- 7 有關業務運作與常規的其他事宜

第 7 章：在香港交易所的參與

- 1 引言
- 2 香港交易所
- 3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（“聯交所”）上市證券的交易
- 4 在聯交所買賣的交易所買賣期權
- 5 期貨合約交易
- 6 買賣及市場推廣

第 8 章：取得公開資本

- 1 有關上市的規則
- 2 其他種類的證券
- 3 收購及合併及股份回購
- 4 證監會的認可產品
- 5 取得公開資本的另類方法

第 9 章：市場失當行為及不當交易手法

- 1 在《證券及期貨條例》下的市場失當行為
- 2 市場失當行為的後果
- 3 未獲邀約的造訪
- 4 不當交易手法
- 5 執法行動
